

# 彰化縣永樂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五次會議紀錄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時間  | 113 年 06 月 5 日下午 1 時 30 分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地點                   | 永樂國小圖書室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出席者 | 校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尤良昌 | 教務組長<br>(兼自然領域)      | 楊麗雪 | 三年級<br>代表<br>(兼藝術領域) | 劉振昌     | 學生家長<br>委員會<br>代表 | 請假 |
|     | 教導主任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徐仁時 | 訓導組長<br>(兼健康與體育領域)   | 李仁發 | 四年級<br>代表<br>(兼數學領域) | 邱素蘭     | 不分類<br>巡迴輔導教師     | 無  |
|     | 總務主任<br>(兼社會領域)           | 張竣閔 | 一年級<br>代表            | 陳桂香 | 五年級<br>代表<br>(兼綜合領域) | 李士坤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    | 輔導主任<br>(兼生活領域)           | 張淑惠 | 二年級<br>代表<br>(兼語文領域) | 陳怡真 | 六年級<br>代表            | 廖心吟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列席  | 學者專家社區/部落人士<br>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記錄                   | 楊麗雪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主席  | 尤良昌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
## 討論事項

### 壹、報告事項：

請委員依114學年度特殊教育（資賦優異類）課程計畫，提請討論，踴躍表達意見。

### 貳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審議114學年度特殊教育（資賦優異類）課程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#### 說明：

- (一)、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。。
- (二)、審議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。
- (三)、審議特殊教育（資賦優異類）課程計畫。
- (四)、特殊教育課程優先排課之需求請教務處協助

#### 決議：

- (一) 本校114學年度特殊教育（資賦優異類）課程計畫審議，贊成通過13票。
- (二) 本校114學年度特殊教育（資賦優異類）課程計畫審議，不贊成通過0票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### 注意事項：

-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，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、年級及領域/群科/學程/科目（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）之教師、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，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，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、社區/部落人士、產業界人士或學生。
-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，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，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。
-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。